附件2：

**市科协2021年度调研课题**

研究（合同）书

**课题编号：**

**课题名称：**

**管理单位（甲方）：**张家口市科学技术协会

**承担单位（乙方）：**

**起止年月：** 2021年7月至2021年11月

张家口市科学技术协会

2021年7月

填写说明

一、经市科协主席办公会议研究，甲方（张家口市科学技术协会）同意将本课题交由乙方（课题承担单位）承担，双方签署以下研究（合同）书。

二、研究（合同）书为双方开展课题实施和组织管理的重要依据。

三、课题编号按《张家口市科协2021年度调研课题立项名单》中的课题编号填写。

四、研究（合同）书中的单位名称，请按规范全称填写，并与单位公章一致。承担单位（乙方）与《张家口市科协2021年度调研课题立项名单》中课题承担单位一致。

五、主要参加人员须为真正参加本课题的研究人员，不含课题负责人，不包括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人员。工作单位及职务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填写全称。

六、研究（合同）书中文字须用宋体小四号字填写。

七、凡不填写内容的栏目，请用“/”表示。

八、研究（合同）书用A4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不得采用胶圈、文件夹等带有突出棱边的装订方式），一式5份，每份均需签章。

九、研究（合同）书经正式签署后，甲方2份，乙方3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立项依据

|  |
| --- |
| 课题立项的必要性及理由（目的、意义、目标） |

二、研究方案

|  |
| --- |
| 1．课题主要研究内容、预期目标以及主要考核指标  2．课题研究途径和方法以及创新之处  （可另加页） |
| 3．计划进度和阶段目标  4．预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学术水平  （可另加页） |
| 5．完成时间和预期研究成果及形式  （1）完成日期：  （2）提交成果：  （可另加页） |

三、经费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经费来源 | | 总 额（万元） | | 备 注 |
| 市科协专项资助 | |  | |  |
| 其他来源 | 配套经费 |  | |  |
| 自筹经费 |  | |  |
| 合 计 | |  | |  |
| 经费支出预算 | | | | |
| 经费支出科目 | | 预算金额（万元） | | 备 注 |
| 市科协科协专项资助 | 其他来源 |
| 直接  费用 | 材 料 费 |  |  |  |
| 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 |  |  |  |
| 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  |  |  |
| 劳 务 费 |  |  |  |
| 专家咨询费 |  |  |  |
| 其他支出 |  |  |  |
| 间接费用 | 管 理 费 |  |  |  |
| 绩效支出 |  |  |  |
| 合 计 | |  |  |  |

|  |
| --- |
| 经费支出预算填报说明  市科协专项资助经费分为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课题负责人应严格按照“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经济合理性”的原则，科学、合理、真实地编制预算。  （一）直接费用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发生的与之直接相关的费用，支出科目包括：  1.材料费：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及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2.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交流费：差旅费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开展调研、考察、学术交流等所发生的外埠差旅费、市内交通费用等，差旅费的开支标准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会议费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为了组织开展学术研讨、咨询以及协调项目研究工作等活动而发生的会议费用，会议费支出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并严格控制会议规模、会议数量和会期；国际合作与交流费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项目研究人员出国及赴港澳台、外国专家来华及港澳台专家来内地工作的费用，国际合作与交流费应当严格执行国家外事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3.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需要支付的出版费、资料费、文印费、专用软件购买费、文献检索费、问卷调查等信息服务费、专利申请及其他知识产权事务等费用。  4.劳务费：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以及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课题聘用人员的劳务费开支标准，参照当地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根据其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工作任务确定，其社会保险补助纳入劳务费科目开支。  5.专家咨询费：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专家咨询费不得支付给参与本课题研究和管理的相关工作人员。专家咨询费的管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6.其他支出：是指在课题实施过程中除上述支出范围之外的其他相关支出。其他支出不得超过资助总额的5%。  （二）间接费用主要用于补偿项目承担单位为项目实施所发生的间接成本和绩效支出。间接费用总额不得超过直接费用的20%，其中管理费不得超过资助总额的5%。  课题实施过程中，预算确需调整时，由课题负责人申请，经课题承担单位审批后进行调整。有明确比例要求的科目，预算调整不得突破。 |

四、课题负责人及主要参加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课题负责人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务职称 | 所学专业 | 现从事专业 | 所 在 单 位 | 在本课题中承担的任务 |
|  |  |  |  |  |  |  |  |
| 主要参加人员 | | | | | | | |
| 姓 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务职称 | 所学专业 | 现从事专业 | 所 在 单 位 | 在本课题中承担的任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共同条款

|  |
| --- |
|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负责人签字和盖单位公章后生效。研究（合同）书文本一式五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三份。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应在双方签署研究（合同）书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按资助类别一次性核拨课题资助经费。  2．甲方负责组织专家对本课题进行评估，评估结果作为确定本课题资助经费调整、撤销的依据。  3．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完成课题任务后，甲方为乙方开具课题结题证明。  4. 甲方有使用乙方承担课题的所有数据和资料的权利。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组织实施承担课题，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本研究（合同）书约定的研究内容和工作任务，并有义务对甲方组织的管理工作提供支持。 2. 甲方拨付课题经费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交增值税普通发票。   3．乙方应在结题验收期向甲方提交主要课题成果（2万字左右的综合调研报告和3000字左右的决策咨询报告各1篇），提交研究（合同）书执行情况和经费决算的正式报告以及相关财务报表，提交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4．乙方是项目资金管理的责任主体，应对拨付的项目资金实行专账管理，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并对拨付项目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应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政策规定，按照权责一致的要求，强化自我约束和自我规范，加强预算审核把关，规范财务支出行为，完善内部风险防控机制，强化资金使用绩效评价，保障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5．乙方完成本课题取得的成果（著作、论文、研究报告等）归甲方所有，对外发布须注明“张家口市科协资助课题”字样。  6．乙方在课题实施过程中如取得重大进展、重要突破或发生重大问题，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如因遭遇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原因影响本课题执行，致使课题需要调整或者撤销的，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经甲方确定处理意见后执行。  **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未能按时拨付资助经费的，乙方有权不予开展课题研究。  2．由于乙方原因未能按要求完成本课题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单位通报情况，取消研究资格，不予结题，并追回资助经费，视情节轻重取消乙方2-5年内继续申请和承担课题项目的资格。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

六、签署研究（合同）书各方

|  |  |  |  |
| --- | --- | --- | --- |
| 甲  方 | 户名 | 张家口市科学技术协会 | 代表人（签章） |
| 账号 | 13001673368050504382 |
| 开户行 | 建行张家口五一路支行 |
| 组织信用代码 | 13130700000472542J |
| 地址、邮编 | 桥东区五一大街119号（075000）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联系人 | 韩锦艳 |
| 办公电话 | 0313-2015059 |
| 电子邮箱 | zjkkxdxb@163.com |
| 乙  方 | 户名 |  | 代表人（签章） |
| 账号 |  |
| 开户行 |  |
| 开户行行号 |  |
| 地址、邮编 |  |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联系人 |  |
| 办公电话、手机 |  |
| 电子邮箱 |  |
| 合作单位意见 | 是否同意乙方所填内容。  代表人（签章） | （合作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